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被列入国家电网公司 2017 年电源项目第二次物资招标
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2017年4月24日，国家电网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家电网”）在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上公布了“2017年电源项目第二次物资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”（详见：<http://ecp.sgcc.com.cn/html/news/014001003/47629.html>）。国家电网2017年电源项目第二次物资招标采购评标工作已完成，并对本次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予以公示，公示期3天。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作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被公示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 预中标项目情况

公司在国家电网2017年电源项目第二次物资招标采购（招标编号：0711-170TL05032003）被本次评标委员会推荐为中标候选人，推荐中标物资名称为充电设备，包号为包9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目前公司只收到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通知，并未就此预中标项目正式签署合同或其他相关协议。公司最终中标与否、中标份额及中标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5日